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7年5月18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9:30-11:30，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5日（星期四）15:00至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13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的地点为: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港务大厦第32层第二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为2017年5月18日董事会七届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议案及其审议方式如下:

《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 需由股东逐项审议通过, 并以特别决议通过。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该等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部湾港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1.01	(1) 发行种类及面值	√
1.02	(2) 发行方式及对象	√
1.03	(3) 发行价格	√
1.04	(4) 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
1.05	(5) 上市地点	√
1.06	(6) 股份锁定安排	√
1.07	(7)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登记时间、登记地点以及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 登记方式：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2. 登记时间：2017年6月14日9:00起至6月16日会议召开时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止（法定节假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规定的放假日不接受现场登记）。

3. 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港务大厦9层919室证券内控部及会议现场。

4. 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务必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交会务人员和见证律师对股东资格进行验证。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勇、黄清

联系电话：0771-2519801

传真：0771-2519608

电子邮箱：000582abc@163.com

会议费用：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82
- 2.投票简称：“北港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六、备查文件

1. 相关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8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表本人 (/本单位) 出席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 及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权限为 (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 单项选择, 多选无效):

( ) 一、股东代理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 二、如实根据本人/本单位如下表决意见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调整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01	(1) 发行种类及面值	√			
1.02	(2) 发行方式及对象	√			
1.03	(3) 发行价格	√			
1.04	(4) 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			
1.05	(5) 上市地点	√			
1.06	(6) 股份锁定安排	√			
1.07	(7)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			

说明：

1、请在相应议案（不包括以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就某表决事项下未予填写、重复填写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的表决票，视为就该表决事项予以“弃权”。

2、对于采用累积投票的议案，请以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4、授权委托书的每页需有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签名或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人（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

日本人实际持股为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